**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 **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2.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的证明材料**

格式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满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含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含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

格式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磋商活动，郑重承诺：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 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6：

**非联合体不分包磋商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九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磋商，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7：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